

# 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

深福发改函〔2022〕37号

## 关于反馈《关于打造中央活力区的几点建议》 (提案第20220035号)会办意见的复函

活力城区事务中心:

《关于打造中央活力区的几点建议》(提案第20220035号)收悉,经研究,我局提供以下会办意见供贵单位参考:

一、关于“发展楼宇经济,在商务楼宇和公共空间中,适度生活配套,打造以人为本的办公环境。”的答复意见:

为进一步将专业楼宇工作做深做细,根据区委区政府部署,我局牵头开展福田区楼宇经济高质量发展研究课题,广泛调研摸排辖区商业楼宇空间情况,谋划以“中国楼宇经济高质量发展引领区”“大湾区产业社区创新实践策源地”为目标,出台一批楼宇政策,打造一批产业社区,改造一批低效楼宇,发展“楼宇经济3.0”,促进“人-城-产”融合协调。目前已联合北京某研究院,开展针对部分头部企业和楼宇运营商、区政府各个部门的调研座谈。并已制作问卷调查小程序,向全区所有商业楼宇收集基本信息,以摸清底数,查找症结,找准方向,对症下药。

下一步,我局将完善以下工作:一是出台一批政策文件,包括楼宇管理办法、支持政策、评级标准、行动计划等;二是打造

一批产业社区，充分促进产业规划、产业片区错位发展；三是举办一系列品牌性活动，例如楼宇经济论坛、发布白皮书等，叫响我区楼宇经济品牌。

二、关于“建议二：在中央活力区的建设当中，适当留白。补充说明：一是土地留白，当前经济正在转型期，新经济形态呼之欲出，却仍然不能完全明朗，因此应留有一定发展空间，为区域发展留出余地。二是建筑及公共空间留白，适当保留部分区域，为新经济模式下的新业态保留适当空间”的回复意见：

我区为高度建成区，待开发土地极少，目前新增项目用地大多来源于城市更新。近年来我区持续开展城市更新工作，释放了大量优质产业空间。目前我区仍有较多老旧建筑，未来可供开展大量城市更新项目，这些待更新区域可视为供未来新业态发展的“土地留白”区域。

专此复函。

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2年7月22日